

广西桂人堂金花茶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管理人文件

(2025)桂人堂破管字 016 号

关于第一次债权人会议延期召开及延长 债权申报期限的公告

广西桂人堂金花茶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全体债权人：

防城港市中级人民法院根据债权人广西中烟天成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的申请于 2025 年 8 月 11 日裁定受理广西桂人堂金花茶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破产清算一案，后指定防城港市防城区人民法院审理本案，于 2026 年 8 月 20 日指定广西钧亚律师事务所担任广西桂人堂金花茶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管理人。

现因桂人堂公司债权人数量众多、尚有部分债权人未按规定向管理人申报债权，另因桂人堂公司财务情况复杂，评估报告尚未出具等客观因素，为提高一债会的质量，充分披露债务人情况，确保全体债权人利益，经防城港市防城区人民法院批准，原定于 2026 年 10 月 22 日 9 时召开的广西桂人堂金花茶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破产清算案第一次债权人会议将延期召开。

一、新会议召开时间

召开时间：2026 年 11 月 26 日上午 9:00

地点：防城港市防城区人民法院第六审判庭（防城港市防城区 218 省道）

二、债权申报期限和申报方式

（一）债权申报期延至：2026 年 11 月 11 日 18:00 时

（二）债权申报方式：

1. 线上申报：本案必须通过“人民法院在线服务网”的官方通道进行线上申报。

人民法院在线服务网地址：<https://zxfw.court.gov.cn/pochan>

2. 邮寄和现场申报

地址：广西壮族自治区南宁市青秀区利海亚洲国际领锋 B 座 508 室

联系人：赵芬，联系电话：1999 4417 041；

接收申报时间：工作日 9:00-12:00，15:00-18:00，现场申报请提前联系公告上载明的联系人，预约线下申报时间。

特此公告。

广西桂人堂金花茶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管理人
二零二六年十月十六日

